淡江時報 第 499 期

**侯崇文：家庭、學校與朋友**

**翰林驚聲**

演講日期：四月十七日PM12:00

演講地點：驚聲國際會議廳

演講題目：大學生發展、行為與價值觀

演 講 人：台北大學教務長侯崇文教授

主辦單位：學務處

　【記者李榮馨報導\賴映秀攝影】社會是一個有機體，社會由許多不同的部門所組成，每個部門各司其職，各有其特定的功能。在今天的社會，這個有機體十分的複雜且龐大，成員之間相互影響，為了追求共同的利益相互合作，然而，他們多多少少也有衝突。

　人類的社會不斷變遷，沒有什麼事是永久絕對的，我相信人是理性的，人有追求快樂、逃避痛苦的自然慾望，尤其是追求最大的快樂與最小的痛苦，人人都有自由意志，都會計算行為能帶給自己多少的利益與快樂，計算過後才決定其下一步行為。

　而青少年的行為及發展，也會因為社會中的經濟地位不同，命運也有所不同，青少年本身的角色相當單純，脫離不了家庭、學校與朋友三個範疇，因此家庭、學校與朋友成為造成青少年問題的三個基本結構性原因。

　以家庭來說， 雖然來自破碎家庭的小孩，他們的偏差行為較為嚴重，但這並不表示完整家庭的小孩就不會有問題，事實上，我們發現有不少問題的小孩是來自完整的家庭，這是犯罪學者該重視的問題。

　就學校來說，校園在民主化的洗禮後，學校老師的權威盡失，老師不再成為被敬重的對象，在學校裡逐漸失去舉足輕重的地位與角色扮演，而青少年也因此無法在學校裡學習到紀律與尊重，學校教育的功能也因此大打折扣。但是，學校與學生的互動品質關係到青少年是否正常發展，老師對學生生活的了解可以減少青少年偏差行為，但是，學校老師與學生溝通的程度則沒有減少青少年偏差行為，也沒有影響青少年自我控制人格的社會化結果，相信來自老師的關心，老師與學生良性的互動才是解決問題的最佳策略。

　另外，青少年文化的特質，來自社會結構因素及個人的社會化或是個人語體。時下的年輕人主要有以下特質：一、追求立即的滿足，今日的青少年似乎不再講求努力工作與「延遲享受」等傳統的價值觀念，他們希望能工作賺錢，賺了錢之後，便迫不及待的找豪華餐廳來犒賞自己一番，把工作的錢花掉。

　二、以自我為中心，現在的青少年比較自我中心，不像過去的時代較以整體為中心，做什麼事總會先考慮到群體或家庭的需要。反觀現在的青少年，卻可以在「只要我喜歡，有什麼不可以」的口號支持下，不考慮親人的感受，就自行離家，這顯示現在青少年的行為很少考慮到群體或家庭的需要的。

　三、不尊重權威，尊師重道的觀念已蕩然無存，在學校裡，學生上課講話、翹課的情況比比皆是，這些都是不尊重權威的表徵，這種不尊重也是社會變遷的產物。即使青少年也有他們的基本人權，他們的想法、他們的觀念必須被尊重，自然他們就有表達意見的權利，使得傳統強調一致性的價值觀受到嚴酷的挑戰。

　我們必須意識到，青少年的看法或者他們對事情所賦予意義的方式通常都是與整體社會制度、文化互動的產物，並非青少年群體特有的，憑空創造的。所以，要探究青少年價值觀的問題，還是必須回歸到所處的社會制度、文化現象當中來思考，這樣才能真正了解到現在青少年的處境與心理。

